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01799633

10位ISBN编号：7501799636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中国经济

作者：庄粉荣 编

页数：38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前言

一、财税筹划的必要性
税收筹划在我国作为一门新兴学科，属于理财领域的一个分支，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可以给投资人带来实际的经济效益，在我国有着广泛的发展空间。

为了帮助纳税人规避涉税风险，笔者通过十多年的财税咨询实践，并于1998年归纳总结出税收筹划理论。

税收筹划是纳税人在现行税制条件下，通过充分利用各种有利的税收政策，适当安排投资行为和生产经营业务流程，通过合理的财务协调和有机的会计处理，巧妙地安排纳税方案，在合法的前提下，以实现税后利益最大化为目标的涉税经济行为。

税收筹划的主体是纳税人，税收筹划的客体是各项涉税行为，税收筹划的重点环节是企业的生产和经营业务流程，税收筹划的目标在于追求税后利益最大化。

为什么说税收筹划不仅仅是人们通常所想象的那样想尽办法“少缴点税”呢？

这是因为：税收筹划必须以依法治税为前提。

国家征税是强制的、无偿的，但在具体的税收行为中，国家为了鼓励某项产业、某项事业的发展，依据现实的客观条件，从有利于发展的目标出发，制定出一些优惠政策。

这就给予了纳税人一定的筹划权利，为纳税人实施税收筹划提供了操作空间，使税收筹划的具体运作成为可能。

从某种意义上讲，纳税人筹划税收的权利是派生的，是有条件的，即税收筹划必须在税法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充分运用纳税人的权利，依据税法中“应该”、“不应该”，“允许”、“不允许”，“可以”、“不可以”的规定来具体地进行操作实施。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内容概要

制造企业在我国面广量大，同时，制造企业的涉税问题也最复杂，但是目前市场还没有专门研究制造业涉税问题的书籍。

因此本书从制造企业的设立、原材料的采购、运输费用的处理、存货管理以及进出口等多环节的增值税政策、涉税风险和税收筹划为切入点，进行了全面的研究，对企业由于经营方式的选择而引起的税收负担变化情况进行了分析，对制造企业投资和财务核算活动具有指导作用。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作者简介

庄粉荣：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财税研究员，客座教授，注册税务师，全国著名税收筹划专家。

中国纳税方案设计网(www.tax88.cn)首席专家。

庄粉荣有涉税著作26部，其中个人专著20部：如《纳税筹划实战精典百例》、《纳税筹划大败局》、《纳税检查应对技巧》等。

《中国税务报》2004年注册税务师考试(唯一)辅导专家。

在《税务研究》等刊物上发表论文及税收筹划案例200多篇，其中有5篇文章被评为全国一等奖。

《中国税务报》“有问必答”、“专家坐堂”专栏、《海峡财经导报》“名家筹划”专栏特约撰稿人。

庄粉荣先生擅长于跨学科多领域操作，对企业设立、并购、重组，企业资产整合、企业集团运行机制的设计(如对外扩张的投资方式、销售网络的设计、关联业务的涉税操作等)、公司上市前的资产整合等事项的涉税筹划有丰富的经验，并且有大量成功的案例。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制造企业的税收筹划 第一节 制造企业的涉税风险分析 第二节 涉税咨询服务需求分析第二章 新办企业的涉税筹划 第一节 机构设立的风险分析 第二节 新办企业的涉税事项 第三节 新办企业的所得税问题探讨 第四节 企业设立环节涉税风险提示第三章 跨境筹划的操作策略 第一节 国际税收筹划的概念 第二节 跨国筹划热点地区 第三节 选择适当的企业组织方式 第四节 具体业务操作的避税筹划 第五节 对外投资的政策支持 第六节 货物的过境筹划 第七节 跨国经营的筹划目标第四章 采购业务的涉税处理第五章 制造企业的运输费用筹划第六章 采购货物的票据管理第七章 采购设备的涉税处理第八章 存货管理的涉税处理第九章 经营方式的税收选择第十章 制造企业的机构运筹第十一章 出口货物退(免)税筹划分析参考文献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章节摘录

插图：2.“达标”企业应及时变更“身份”近日，税务咨询专家接到一份咨询资料，从事观赏鱼经营的深圳市某水族有限公司被主管税务机关责令申请一般纳税人，但该企业不希望成为一般纳税人，而申请按小规模纳税人缴纳增值税。

该公司反映，观赏鱼行业是一个新兴的行业，供应商多数是农户，由于行业不规范等客观原因，要从农户手中索取发票比较困难，因此无法取得进项抵扣凭证，对应地也就没有进项可以抵扣。

如果企业转为一般纳税人，销售环节按照法定的税率来计提销项，在没有进项的情况下几乎是按照销项税额来计算缴税，比小规模纳税人按照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的税负要重很多。

因此，该企业向国税局提出申请，希望仍然按照小规模纳税人征管。

为此，税务专家向该企业就相关政策作了详细解释。

按照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的规定，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企业应按照有关规定申请认定为一般纳税人。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5]150号）也进一步明确要求税务机关加强对小规模纳税人的管理，对小规模纳税人进行全面清查，凡年应税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税务机关应当按规定认定其一般纳税人资格。

纳税人如果销售额达到一般纳税人的标准，应当按规定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否则要按销售额依照增值税税率计算应纳税额，不得抵扣进项税额，也不得使用专用发票。

税务专家最后提醒该企业，达到一般纳税人标准后，即使不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按规定也要按法定税率纳税，并不得抵扣进项税额，也不得使用专用发票。

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以后，可以抵扣进项税额，虽然进项抵扣凭证比较难取得，但是比较而言，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手续对纳税人更为有利。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编辑推荐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企业税收筹划实务丛书

<<制造企业财税筹划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